股票代码:600018　　股票简称:上港集团　　编号:临2011-014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0年度部分业绩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0年度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主要业务数据

主要业务数据	2010年	2009年
散杂货吞吐量(亿吨)	1.54	1.25
货物吞吐量(亿吨)	4.28	3.65
集装箱吞吐量(万标准箱)	2906.9	2500.2

二、主要会计数据（合并财务报表口径;单位:人民币亿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0年	2009年
营业收入	191.05	165.45
利息收入	0.94	1.14
利息支出	4.84	5.26
折旧、摊销费用	18.14	17.81
营业利润	66.31	47.60
利润总额	79.02	53.83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7	37.60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25.54	217.12
非流动资产	433.40	416.35
流动负债	195.12	170.07
非流动负债	49.21	81.74
少数股东权益	60.83	60.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353.78	320.93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1-033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暨受让国中置业100%国有股权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1年3月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协商国中置业100%股权的后续相关安排事宜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1-024)。在西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堆城钼业集团"）持有的西安国中星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中置业"或"标的企业"）100%国有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的活动中,公司控股股东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集团"）受让标的股权的申请获得确认。

根据国有企业股权转让的相关规则及程序,2011年3月25日阳光集团与金堆城钼业集团签订了《产权转让合同》,阳光集团通过西部产权交易所公开竞买取得金堆城钼业集团国中置业100%股权。为保障上述《产权转让合同》的履行,阳光集团于2011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阳光集团以其持有的本公司4700万股股份质押给金堆城钼业集团,作为支付国中置业100%股权转让价款的担保。阳光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28,104,3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3.90%),截至本公告日,累计已质押的股份数为94,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56%)。

阳光集团受让的标的股权将依据有关承诺、相关规则及程序的规定由本公司承接,在过渡期内国中置业的董事委派权、监事委派权、经营管理层提名及聘任权以及经营管理权由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披露。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1-04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科技攻关项目被列入广西自治区壮族科技计划重大科技攻关工程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海高岭"）于近期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下发的《关于下达千亿元产业重大科技攻关工程项目的通知》(桂科计字【2011】14号)文件通知,北海高岭申报的《近海环境下耐热性桥梁混凝土材料体系的开发研究》(归属"科技攻关与新产品试制"项目)被列入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计划的"2011年千亿元产业重大科技攻关工程项目"的237个项目之一。

上述项目获得审批通过后,将得到政府相关财政补贴支持,进一步加快公司在高岭土领域的研发及突破,提升公司竞争力。

北海高岭是目前国内最大的造纸用高岭土生产商,年产能近60万吨,国内高岭土矿资源储备超过6000万吨,巴西矿远期储量超过1亿吨。未来的发展目标是成为亚洲最具实力的、以高岭土研发应用为核心的高科技企业,生产规模达到亚洲最大、国际前五。

关于北海高岭的其他进展情况,公司将持续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11---011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1年3月29日上午10:00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2011年3月21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方式将会议通知送达至全体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一: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2011-01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二: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四个专业委员会人员调整议案

公司董事会进行调整后,应对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进行调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各专业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设置的要求,现将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做如下调整:

调整后专业委员会人员构成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	刘震
	委员	汲涌、曹知、林木西、尹良培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吴粒
	委员	汲涌、曹知、林木西、尹良培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	刘震
	委员	汲涌、曹知、林木西、吴粒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	林木西
	委员	刘震、汲涌、曹知、吴粒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67　证券简称:好当家　公告编号:临2011-012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3月28日在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董事唐传勤、张术森、冯永东、宋荣超、宋俊芳、李波、董双林、程仲言、余明阳参加了此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关于召开董事会的规定。全体董事包括独立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第七届董事会研究,决定选举唐传勤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张术森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

与会董事9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唐传勤先生的提名,决定聘任张术森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戚燕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与会董事9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张术森先生的提名,决定聘任宋荣超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与会董事9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张术森先生的提名,决定聘任冯永东先生、戚燕女士、张华阶先生、梁卫刚先生、岳寿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与会董事9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研究,决定选举唐传勤先生、张术森先生、董双林先生、程仲言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唐传勤先生为委员会主任;程仲言先生、冯永东先生、宋俊芳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程仲言先生为委员会主任;余明阳先生、唐传勤先生、张术森先生、宋荣超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余明阳先生为委员会主任;董双林先生、唐传勤先生、张术森先生、冯永东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董双林先生为委员会主任。

与会董事9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山东海普盾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山东海普盾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经营范围为:海参、海蜇生物技术研究开发。

与会董事9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改造冷冻运输船的议案

因公司海洋捕捞业务发展需求,山东好当家海洋捕捞有限公司拟委托山东邱家水产有限公司将其所拥有的"和丰海"号散装轮船改造成冷冻运输船,预计工程造价为人民币800万元。

独立董事意见为:上述关联交易因正常的业务发展需要而发生,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审议上述议案时唐传勤先生、张术森先生、冯永东先生、宋俊芳女士和李波先生五位关联董事予以了回避表决。除五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外,其他与会董事4人,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海参养殖项目工程建设的议案

公司海参养殖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荣成市靖海湾内,北面接公司原有海产品养殖区,用海面积7,367亩。

该项目拟在荣成市靖海湾内建设大坝,并购置相应生产设备及仪器,配套公用工程设施。本项目工程预算48,815万元,其中围坝土建工程预算47,060万元;进排水闸工程预算1,755万元。

本项目建设将采用招标方式进行,招标时间为2011年4月16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11年4月14日召开。具体事宜见《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与会董事9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67　证券简称:好当家　公告编号:临2011-013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1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唐聚德、邱学岗、王道刚出席了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经过充分研究和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唐聚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与会监事3人,赞同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改造冷冻运输船的议案。

与会监事3人,赞同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67　证券简称:好当家　公告编号:临2011-014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4月14日上午9:30正式开始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1年4月14日上午9:30

3、会议地点: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的议题

关于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海参养殖项目工程建设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4月8日下午3: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资格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四、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人授权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登记地点:

登记时间:2011年4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登记地点: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注意事项:

会期预定半天,出席会议者所有费用自理。

4、联系事宜:

联系地址:山东省荣成市虎山镇沙咀子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 系 人:张敏

联系电话:0631-7438073

传　　真:0631-7438073

邮政编码:264305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全部议案的表决权。（请对各项议案明确表示赞同、反对、弃权）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特此公告。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东方海洋　　公告编号:临2011-004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400万股。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4月6日。

一、公司新股发行及股本变动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109号)核准,公司于2006年1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50万股,并于2006年11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为8,630万股。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291号)核准,公司于2008年3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62.50万股,该部分股票于2008年4月2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增至12,192.50万股。

3、经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09年6月8日以总股本12,192.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派0.6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每10股实际派现金红利0.04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24,385万股。

4、截至2011年4月2日,公司总股本为24,385万股。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作出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1、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2、承诺内容: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股份时承诺:自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持有该公司的股份,也不接受该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3、承诺履行情况: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1年4月6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总数为400万股,占限售股份总数的32.41%、无限售条件股份总数的1.73%和公司股份总数的1.64%。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备注
1	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所持的400万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
	合计	4,000,000	4,000,000	-

5、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本公司也未对上述股东提供违规担保。

四、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11 - 21

大连獐子岛渔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公司股权质押情况

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长海县獐子岛投资发展中心（以下简称"投资发展中心")通知:

1、投资发展中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0万股股份,用于向长海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獐子信用社申请的人民币贷款6,0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该笔借款期限为二年,用途为物资采购。相关质押登记已于2011年3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日为2011年3月23日。

2、投资发展中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400万股股份,用于为其参股公司大连獐子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永叔支行申请的人民币贷款20,0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该笔借款期限为一年,用途为自身资金周转。相关质押登记已于2011年3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日为2011年3月24日。

投资发展中心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561.9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474,074,796股的45.48%,本次将其持有的其中1,700万股用于上述银行贷款质押担保,占公司总股本474,074,796股的3.59%。

二、公司股权处于质押状态的累计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投资发展中心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8,8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474,074,796股的18.56%。具体情况如下:

(1)2009年9月3日,投资发展中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00万股股份（此部分股份在公司于2010年4月16日实施每10股转增10股完毕后变更为2,600万股),用于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人民币贷款5,0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09年9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09-24)。

(2)2010年11月16日,投资发展中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00万股股份,用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人民币贷款7,5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0年11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0-55)。

(3)2010年12月24日,投资发展中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00万股股份,用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申请的人民币贷款18,0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1年1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1)。

(4)2011年1月12日,投资发展中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万股股份,用于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的人民币贷款18,0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1年1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2)。

(5)2011年3月23日,投资发展中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0万股股份,用于向长海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獐子信用社申请的人民币贷款6,0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6)2011年3月24日,投资发展中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400万股股份,用于为其参股公司大连獐子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永叔支行申请的人民币贷款20,0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除以上情况外,不存在公司其他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

特此公告

大连獐子岛渔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29日

股票简称:万向钱潮　　股票代码:000559　　编号:2011-012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采取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规定,现发布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0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日期、时间:2011年4月6日（星期三)下午14:30时。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2011年4月5日~2010年4月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4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4月5日15:00至2011年4月6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浙江纳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二楼多功能厅。

6、会议召集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出席对象:

①截止2011年3月30日（星期三)下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本公司股东名册上登记的股东。

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③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议程

1、审议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审议公司2010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及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审议关于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性协议》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听取独立董事2010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或法人单位证明（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帐户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领取大会代表证。

2、登记地点: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

3、登记时间:2011年4月2日。

上午:8:00~11:30　　下午12:30~17:00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万向路

邮　　编:311215

传　　真:0571-82602132

电　　话:0571-82832999-5108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入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类似于填写选择项,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会议半天,出席者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4月6日下午14:30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股东姓名（签名):　　代理人姓名（签名):

证件名称: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帐户:　　股东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2011年　　月　　日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

序号	提 案 名 称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2010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及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关于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性协议》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如委托人对上述事项未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4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559　　投票简称:钱潮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
1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00
5	2010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及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00
6	关于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性协议》的议案	6.00
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7.00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4月5日15:00至2011年4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证券代码:000559　　证券简称:万向钱潮　　编号:2011-013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1年3月2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3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鲁冠球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设立国际业务部的议案》。

2010年,中国证监会审核公司公开增发方案时公司承诺限期解决与关联方万向进出口有限公司（下称"万向进出口")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具体承诺如下:1、在本次增发新股并上市之日起一年内,公司将以自营的方式独立开展相关业务避免与万向进出口的关联交易;2、为保持公司进出口业务的平衡发展,促进公司的市场培育,拟逐步减少与万向进出口之间的关联交易以平稳过渡直至在承诺时间内解决好此问题。

2010年4月22日公司公开增发新股上市交易,因此,公司应该在2011年4月22日之前实施完成相关方案解决与万向进出口的关联交易。

经对多种方案的反复比较分析,董事会同意采取以下解决方案:

1、董事会同意在原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基础上,新组建设立万向钱潮国际业务部,其职责为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进出口业务统一运作的平台,以实现对原关联业务的直接自营运作;

2、为了在解决过程中,尽可能实现原有业务的顺利转接,避免业务流失损失,公司已商请控股股东基本同意将原万向进出口公司的与本公司业务直接有关的主要人员招聘到"万向钱潮国际业务部"工作,以更好地保证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详见公司《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特此公告。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